

**《2013年印花稅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**

**因應2014年6月3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  
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**

關於訂明"有關物業屬住宅物業及擬用作停泊1輛汽車的泊車位"的擬議第29AJA及29BBA條第(1)(a)款，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考慮應否以"准許"一詞替代"擬"字。

立法會秘書處  
議會事務部1  
2014年6月4日